**上海市儿童医院2022年—2023年课程建设项目**

**资格遴选文件**

一、 项目名称：上海市儿童医院 2022 年—2023 年课程建设项目

二、服务期限：1年

三、实施地点：上海

四、项目概述

1、遴选项目：上海市儿童医院 2022年—2023年临床课程建设项目。

2、项目内容：临床教学课程（慕课）建设服务。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以下证明文件，以证明其中标后能履行合同：

1. 单位身份的证明文件（企业营业执照、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其他组织证明其身份的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或被列入了“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且已被决定机关移出。提供投标人的“基础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的截图。
3.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5. 近3年（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投标人信誉情况的书面声明。
6. 近3年（2019年1月1日起至今）投标人行贿犯罪情况的书面声明。
7. 投标人是法人的，提供近两年（2020年或2021年）任意一年的财务报表（扣除投标当月往前顺延2年，截止至投标日成立不足2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或其开户银行在开标日前六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良好的资信证明原件或该原件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需针对本项目或本项目招标人）。

六、建课服务技术要求

1.总体要求

1.1 ▲具有专属的课程建设服务团队和拍摄场地；

1.2 不少于 6 种视频制作模式，适应慕课制作要求；

1.3 ▲规范的视频摄制服务流程，包括课程设计、拍摄、剪辑制作、包装、成片等。

2．视频摄制服务要求

2.1 人员配置及设备要求

2.1.1 ▲具备经验丰富的课程顾问团队，项目负责人必须具备影视后期从业资格技能鉴定高级(证书)。

2.1.2 课程编导与老师深度沟通，提供一对一的课程咨询服务，收集材料，辅助老师策划设计课程，课程知识点设计，起草课程脚本、拟定分组镜头、大纲。

2.1.3 具备专业摄像团队(含资深专业摄像师、化妆师、灯光师、场记员 等) 提供拍摄现场服务，包括拍摄前及拍摄过程摄像机、机位位置、音频设备、灯管调试管理，化妆，拍摄进度、时间、内容、景别等内容的记录。

2.1.4 拍摄设备：配备专业高清摄像机(至少 2 机位)；辅助记忆设备(提词器) 1 套；专业无线麦模式的音频设备、专业影视摄影镝灯，LED 面光灯等。

**2.1.5** 具备专业的视频处理团队进行视频调色渲染、特效包装、动画制作、 字幕制作、视频转换等专业团队进行视频后期处理。

2.1.6 具备专业的运营团队协助老师将制作完成的课程上线运行，对运行过程中的形成课程大数据进行分析，形成学情大数据分析报告。

2.2 课程设计要求

2.2.1 对所建设的课程提供基于思政教学方法的课程开发建设服务，开课咨询服务、组织辅导开课教师进行教学目标、教学大纲梳理，制定见面课教案，定制视频拍摄脚本并拍摄，编辑碎片化视频，组织资源进行课程上线等内容。

2.2.2 提供翻转课堂和混合式的课程设计，至少包括在线课程设计、见面课设计、在线论坛设计和翻转课堂教学设计。

2.3 课程制作要求

2.3.1 知识单元化，课程制作按照知识点进行，每个知识点为一个独立的课程单元， 视频时长在 10~20 分钟左右，不超过 25 分钟，具体根据课程知识点而定，包含该知识点的授课视频、动画、参考资料、作业题、试题库及其它相关资源等。课程建设清单中每学时视频时长不超过 25 分钟。根据教师需要以及实际情况选择制作形式，确保知识点表达准确、画面美观并符合教学规律、画质音质清晰等。

2.3.2 拍摄为教学现场或专业摄影棚，可以根据课程内容需求，搭建拍摄场景。

2.3.3 必须使用高清数字设备进行录制，采用至少二机位拍摄方式进行拍摄，要求视频信号源：

a.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 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b.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c.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d.视频电平(包括但不限于)：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Ⅴp-p，最大不超过 1.1Ⅴ p-p。其中， 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Ⅴ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 p-p (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e.支持转换 mp4，mpg，flv 等通用的视频格式。

f.专业级影视灯光，包含但不限于镝灯， ARRI 面光灯等。

2.3.4 颜色数：视频类素材每帧图像颜色数不低于256 色或灰度级不低于128 级。

2.3.5 必须使用专业级话筒及音频处理设备，保证录音质量。音频信号源，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 道，则录于第 2 声道)。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db。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2.3.6 前期采用高清拍摄时，分辨率≥1080p(1920\*1080)，采用 16：9 模式。视频处理压缩采用 H.264(MPEG-4 Part10：profile=main, level=3.0) 及以上标准编码方式，码流速率 10240Kbps及以上，帧率不低于25fps。

2.3.7 音频压缩采用 AAC(MPEG4 Part3)格式。采样率≥48KHz。音频码流 率≥128Kbps (恒定)。双声道， 须做混音处理。配音可中英文双音轨模式。 2.3.8 字幕制作，字幕文件需单独制作，要求用 SRT 格式，字幕要使用符 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国家规定的除外)、错别字；字幕的字体、大小、色彩搭配、摆放位置、停留时间、出入屏方式力求与其他要素(画面、解说词、音乐) 配合适当，不能破坏原有画面。可支持中英文双字幕模式。

2.3.9 片头片尾，片头一般不超过 10 秒，应包括: 医院 LOGO、课程名称、 讲次、主讲教师信息。片尾包括版权单位、录制时间等信息。

2.3.10 MG 动画元素设计，动画路径设计。效果预览，三维渲染。

3. 交付要求(以下内容需提供承诺函)

3.1 提供分辨率不低于 1080p (16:9)， MP4 格式的视频文件一套。

3.2 根据项目申报需要提供相应要求的视频文件一套。

3.3 投标人承诺拍摄的全部母带级别视频文件和成品文件至少提供一年的保存服务。

3.4 投标人须承诺课程交付质量达到国家金课或双一流课程要求。

1. 建课质量保证要求
2. 投标人应具有3年以上教育或医学类在线开放课程制作经验及案例，需提供业绩合同或相关证明材料；
3. 具备经验丰富的课程团队，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影视后期技能鉴定高级（证书），摄影摄像人员需提供专业摄像师相关资格证书，后期编辑人员需提供视频后期编辑相关资格证书，动画制作人员需提供二维、三维动画师相关资格证书，需提供人员名单、社保证明和相应资质证书；

3）投标人需获得过院校级精品课程，需附有认定通知或获奖证书扫描件。

4）投标人需获得过省部级或以上精品课程，需附有认定通知或获奖证书扫描件。

5）因为所建课程要内置于院内的慕课教学系统供学员学习使用，所以投标人应具有一定的软件开发能力，并且具有医学类相关教学软件证书，以保证有一定的慕课课程和慕课教学平台的融合建设能力。

八、评分标准

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商务、技术和课程质量保证三部分分别打分的方式进行评分，三项总分为100分，技术得分占20分，商务得分占35分，课程质量保证得分占45分。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权重** | **评分标准** |
| **一、技术部分** | **20分** |  |
| 1、投标文件响应 | 10分 | 技术参数能满足招标文件 “建课服务技术要求”中所规定的要求。其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投标文件需要提供详尽的服务描述或有力证明，一项不满足扣3分；其他的为一般技术参数，一般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要求，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 2、课程建设方案 | 10分 | 根据课程建设服务的课程设计、课程制作、实施经验、人员资质等综合评分。课程建设理念是否符合慕课发展，课程制作流程是否专业，是否能够完全满足用户需求；课程制作方案是否完整、合理等，进行综合评分。  相对合理完善者得7-10分；  相对基本可行者得3-6分；  相对简单粗糙者得 0-2分； |
| **二、商务部分** | **35分** |  |
| 1、企业综合实力 | 15分 | 投标人具有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高新企业证书、软件企业证书、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等。  1）具有ISO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得3分；  2）具有高新企业证书，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得3分；  3）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得3分。  4）具有软件企业证书，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得3分；  5）具有医学类相关教学软件著作权证书，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得3分。 |
| 2、同类项目案例 | 20分 | 投标人近三年内在医学院或医院有建课服务项目案例，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每提供一个有效案例得2分，最高得20分，不提供，得0分。 |
| **三、课程质量保证** | **45分** |  |
| 1、制作团队 | 9分 | 根据投标方提供从业人员相关资格证书进行评分：  1.摄影摄像人员提供从业3年以上的专业摄像师相关资格证书得2分；  2.后期编辑人员提供视频后期编辑相关资格证书得2分；  3.动画制作人员提供二维，三维动画师相关资格证书得2分；  4.教学设计或者编导人员具有高校教师资格证的得3分；  同类型人员证书得分不累计，同一人具备多个证书得分不累计，合计最高得分10分。 |
| 2、课程质量 | 16分 | 投标方获省部级精品课程的，每门课程得3分；  获得院校级精品课程的，每门课程得2分。  合计最高得分16分。  【投标方提供获奖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 3、案例展示 | 20 | 投标方现场提供以往与本项目类似的视频样片展示：  1.课程拍摄模式不低于5种（如：大屏PPT模式，实景访谈模式，实操演示模式，虚拟抠像模式，真人、动画互动模式等），每种模式得2分；最高得10分。  2.所提供的视频案例为地方院校实际案例的，课程视频样片一个得2分，最高得10分。  合计最高得20分。  注：①样片提交方式：采用U盘提供，并确认样片视频格式可在主流播放器上播放。  ②提供的实际案例演示视频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证明文件。 |